

萌芽丛书

迷夜

金宇澄 著

百家出版社

序

罗 洛

近年来，上海文学界正在发生着变化，其中一个可喜的变化是：一批来自生活基层、通过创作实践默默地进行着艰苦的艺术探索的年轻作家，像常说的“新星”一样闪着光芒出现了。他们的作品数量并不很多，而且大都散见于各种期刊杂志，然而每一篇都各有其特色和份量。他们进入文学的竞技场（如果可以这样比喻的话）的时间并不很长，然而他们前行的身影所显示出来的实力和潜力，已引起越来越多的人们的注目。

金宇澄就是这些年轻作家中的一位。他的经历是简单而又平凡的：1968年初中毕业后就去了黑龙江国营农场，在那里呆了八年，一直在最底层参加劳动。1976年随着大批知青返城才重新回到上海。开始在工厂里做工，后来又在文化宫里帮忙，这时才开始写些小说。数量不多，主要作品都收在这本集子里了，一共十来个中短篇小说。不过，他已获得两次“萌芽奖”，两次“上海文学奖”以及“上海青年文学奖”等。这至少可以说明，他的起点是比较高的，用“出手不凡”四个字来形容，大约并不算得过份。

金宇澄所写的，大多是一些属于已经过去了时代的故事，他在农场劳动时所接触到的以及所熟悉的人物。那是一个一切事物都脱离了正常轨道的时代，那些生活在最底层、尤其是

被命运驱赶到那种非人的生活环境里去的人们，他们的性格、心态以及所作所为，都必然要留下那个特定时代的烙印。最荒谬的恰恰就是最常见的，善良的人们受折磨、受迫害而被视为理所当然。人的生存价值似乎仅仅在于能够存活下去，无论那是多么卑微、屈辱和艰辛的生活。像《光斑》中的刘二、《方岛》中的老莫、《异乡》中的二饼（按：二饼者眼镜之俗称也，作者竟吝啬得不肯给自己的主人公起个完整的名字！）便都是这样一些令人心酸、令人恼怒而又令人难忘的艺术形象。

契诃夫善于通过表面上平淡无奇的日常生活事件，写出实际上令人惊心动魄的人生悲剧。读金宇澄的小说，我也有类似的感觉，例如《风中鸟》。人死了要进棺材，这是多么寻常的事。——至于应该送火葬场，似乎至今也还未普及到僻远地区，更不用说在那离奇的年代了。然而围绕着那口用钉猪食槽的破木料钉成的棺材，以及两位行将就木的老人老奎和福顺爷，他们为了怕睡进那口可怕的棺材而盼望对方比自己早死，作者描绘了一幅足以令人战栗的现实人生场景。

在这些被历史带上了沉重枷锁的人物群像中，也不乏光彩照人的形象，如《失去的河流》中的小雪。这个两岁时便到了北大荒的上海姑娘，一个遗烈的女儿，把自己的全部身心都交给那片黑土地。在一次大风雪中，为了追回逃逸的马群，最终献出了年轻的生命。她以自己短促而纯洁的一生告诉人们，人毕竟是有自己的尊严的，自强者必能自立，即使需要付出沉重的代价。

金宇澄开始写作的时候，使用的大多是传统的表现手法，如上述《失去的河流》便是一例。然而，没有一个作家是愿意停步不前的，他总是在不断寻求最适合于自己的艺术表现手法，金宇澄也是如此。这从他的较近的作品如《标本》、《欲望》等

篇，便可看出他的这种努力。他所追求的，是像油画中那种多层次的明暗和色调。像复调音乐中那种回旋交织的旋律及和声。读他的小说决不像听抒情小曲那样轻松，因为现实人生本来就是沉重而严酷的。

在金宇澄的近作中，中篇小说《轻寒》，是写抗日战争时期发生在江南一个小镇上的故事。这是另一个灰色的世界，另一些浑浑噩噩的人物。使我感到惊奇的是，从年龄来说，金宇澄不可能对那个时代有亲身的体验。然而这个中篇，无论对时代气氛的把握，对典型环境的描绘和对人物性格的刻划，都达到相当真实可信的程度。不过细想起来也并不奇怪，因为理解今天正是理解昨天的钥匙。一个作家如果能真正深入和理解当前的现实生活，他就有可能去艺术地再现任何历史时期的生活和形形色色的人物。

我认为，艺术家的使命有两种，一是去发掘生活中的真善美，塑造体现历史发展趋向的先进人物，告诉人们应该那样去生活。另一种是艺术地再现在历史曲折发展进程中。真善美受到摧残甚至毁灭的悲剧，告诉人们不能允许再重现那样的生活了。当然，很难把这两者截然分开，因为真善美总是和假恶丑相对立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

迄今为止，金宇澄所告诉我们的，大多是人不应该那样生活的故事，然而，历史在发展，时代在前进，对于一位既有才华而又不断地进行认真的艺术探索的作家，对于一位既有相当丰富的生活积累而又始终严肃地注视着现实生活的作家，我们有理由可以预期，他将会告诉我们一些新的人物和新的故事。

一九九一年七月于上海

目 录

失去的河流.....	1
方岛	25
光斑	36
风中鸟	56
异乡	73
譬喻	98
苍凉纪念日.....	111
迷夜.....	122
九重套盒.....	126
标本.....	136
冬末·漫长的宿怨.....	148
欲望.....	191
轻寒.....	204

失去的河流

推开窗扉，午夜了。苏州河潮丝丝的腥味拥过来，把我裹住。“四舱驳子……”港监梦呓地拉长调门。风抓起一天的尾声，扯碎它，撒入墨黑的夜里。

“除了我……你还爱过谁吧。”刚才分手时她这么说。公园门口有一株女贞树。她靠近这株树，连衣裙是白的。她的眼睛似乎仍在问：“你准爱过谁——在东北过了八九年，你是知青……”

心沉落下去。知青吗——我千万个同路人，都在宽大履历表格里这么吝啬地写的。这两个字包含着所有的经历，所有的情感，狂热、颓唐、含蓄、粗野，有浪漫，也有老于世故和幼稚，但她说的知青又意味着什么呢？

她怎么肯定了我爱过谁？她猜对了？在那个难忘的岁月里我爱过吗？

—

十年前，我还在松嫩平原的一个农场生活。种过地，磨过豆腐，烧过砖；这回，老同学萧飞调到种马场当了官，我才被通知到马厩补这个缺。

隔着马厩的柞木板障，我看见一个本地姑娘正牵着匹老马出来。旧“坦克”式皮帽压在她的眉心，只露出一双明亮的黑

眼睛，她那件肥大的劣质皮袄，是农场皮革厂的产品，准少不了讨厌的羊脂膻味儿，毡靴的生牛皮掌破了，在雪地上咯吱吱叫唤。她右颊上有道不明显的伤痕，使整个脸变得生动起来。“走吧。”她朝身边的马说。马的骨架很大，像是“轻型”和“重型”马的混血。下唇松弛，挂着草屑，由于长年驾辕，背腹留着挽具磨的死茧。

“下坡留神，一冬天你换两趟掌啦……”她温和地叮嘱着松开马缰，在马髓骨上拍了一巴掌。

老马默默朝仰着辕的大车走。它用鼻子吹开地上的新雪，寻找什么，然后掉过光秃的尾巴，逐渐退进辕子，它抖一下全身的土。

这时我被她发现了。

“新来的？”

我点点头，打量她。

“又是上海人。”她自言自语，“要我看相？萧飞就是我给看的……小洪，你死啦。”这丫头扯开嗓门朝厩里喊，“把拉套的牵出来，少爷！”她倚着露出“拉哈辫子”的土墙，从油亮的皮袄兜里掏出半截纸烟。晨曦的金光照在这个养马人的脸上，她眯起细眼，点上火，吐出一口淡青色的烟雾。

看来眼前就是传说纷纭的那丫头了，我想。只知道她跟萧飞的关系不一般，但是……

“到这里来，你可别糊弄牲口，惹翻它们，踹一脚够你躺半年炕。”

我说：“看样子……这里比食堂都高一级。”

“别文酸了哥们，反正这里也是四十来张嘴。”她的目光有点怕人。

我若无其事地四处打量着，往厩里走。

“你找哪个？就咱俩白班。”

——我碰上了好搭档，当初干吗不调查一下？

“马厩开门头件事是起圈，你找个麻袋当围裙……”她径自朝厩旁的小房走，忽又停下来，看着我说，“叫我小雪，记住了？”

二

马厩是五十年代建场时盖的，臃肿的土墙上凿了点大小不一的窗洞，草原季风和贝加尔的寒流把它拨弄得老了。几缕淡蓝色光柱不满意地钻进来，把阴影投在黄花松马槽的一侧。结实的马牙啃缺的槽口，又被谁钉了些康拜因的传动链护住了。东山墙通一个小屋，盘着铺炕，炕上头摊着大半张黄狗皮，土墙的木楔上搭着绽开猪鬃的马鞍、嚼口、一串擦得晶亮的马灯。

长年值夜的是“大棉裤”赵玉林。五十多了，年青时放马得了腿痛病，所以四季里套着大棉裤。他混浊的眼睛盯住我不放。“咱跟她说过……城里人总是城里人，吃喝拉撒都跟咱两样儿，可她对萧飞总那么好……现在人走了不是？”

我对他们的事早有所闻，但是毫无兴趣。下乡五年，每个人不都在变吗？从幼稚变得老成，从老成变得幼稚；幸福变为不幸，不幸常常又在变……萧飞在种马分场任指导员。他升得很快，而且还有继续上升的趋势，他会看得上这个男孩一样的本地丫头才叫怪呢。

就此，各就各位，一个她，一个赵玉林，一个我，像拴在一块的蚂蚱，凑合着过吧。

三

干一星期我就腻了。切好一大摞豆饼，泡上水，打算在炕上倒一会，她来了神说：“伙计，铡草。”要是装蒜，她就半真不假赶过来拽脚脖子：“你真蘑菇……腰疼吗？大小伙子哪来的腰。”

赵玉林见我满头麸子灰，嘿嘿地笑了：“丫头缠得你够受的吧，萧飞乍来也这样儿。跟你说，她是个好姑娘，你别摇头，真的。”

我还是摇头。

我不信这瘦老头的话。她小雪是个好姑娘？好姑娘是这样的？

可不知为何，心里倒开始琢磨这个有怪癖的小雪。她究竟是怎样的人呢？她像当地姑娘一样抽烟喝酒：大咧咧地拿车老板的苞米酒、草籽酒喝（那些装酒的水壶通常藏在车肚底下，很秘密），有时喝了还要评论：“瞧这死犊子！连酒都跑味儿。”等到干完活，她常常拄着四齿叉眺望远方，她那种沉思的样子，又显得文静，富有情感，仿佛在默诵什么诗篇。她对待老马则完全像个温柔的女性，拿铁篦子搔它痒痒，“舒服吧……”她说。她用粗糙，通红的手抚摸马残破的耳朵，那少有的，出自内心的笑便浮上她的脸……只是，她对我很冷淡，似乎只愿意跟马在一块。

至于识别马匹，我比她有眼力。我早就注意一匹叫“野鸭”的蒙古儿马。它太俊了，假如拴在院套的独木桩上，长鬃就潇洒地在风里飘扬，全身绷得像弓弦，鼻翼涨大，蹄子威武地敲打冻土，发出嗵嗵的声音，好像随时能腾空飞上天去。

有一天，我给它上了嚼子，偷偷牵到大路中央，渴望快马

一鞭，驱尽胸中的烦恼。谁料还没坐稳当，这家伙就贴着路旁的白杨窜起来，差点撞断我的腿，它恋着槽一杆子扎回大院，径直朝厩里闯（这“闯”定是这样才被仓颉发明的）。门洞不高，要不是我紧抠住门框脱离那畜牲，脑袋就难保了。

狼狈！但更为讨厌的是，“野鸭”惊动了厩里的小雪，她跑出来望着悬空的我说：“喂，你在掏家雀窝儿吗？”她笑了，“是抽烟卷点了枕头——你自找。”她的两颊因为高兴而现出红晕，两臂抱在胸前，很轻松的样子。

我跳下地发疯一样跑进去牵出“野鸭”。它毛了，死活不让骑。我感到苦恼。

“行了，留着劲垛草吧。”她拉过怒气冲冲，嚼着白沫子的马，“让你野……小乖乖。”她嘟囔着。忽而，她像一张轻巧的柳树叶一样飘上马背，把嚼口勒得哗哗直响，刮风似地奔出院套，“嗨嗬！”她喊。马蹄过处，在阳光里扬出晶亮的雪末子，转眼她已隐没在隆冬的白杨林里了。

过了一枝烟功夫，人马进院。马汗气蒸腾，变得畏葸乖巧。看她麻利地往前偏腿跳在地上，那样子挺顺眼。

“该把它骟了，长脸鬼。”她甩给我缰绳，扮了个鬼脸，“看不出来，你骑马倒够勤快的。”

“什么意思？”

“……至少，你是新来的，出了事咋办？”她站得很近，我闻到一股浓浓的蒜味。

“我？笑话！我今晚跟赵玉林换班，省得你费心。”我厌烦地挥挥手。

“那敢情好哩。”姑娘扭头走了。

四

天擦黑，檐下家雀静下来，马厩已被另一种气氛吞噬，我开始值夜。在小屋里点上马灯，小心提着，用肩膀挤开沉重的柞木大门。灯光摇曳，仅照着我的脚尖，马厩像个黑糊糊的大溶洞，许多浮动着幽光的马眼呆呆看着我，听得见“咚咚”的心跳。要添草了，马匹烦躁地扯着拴马杠、打响鼻、争槽。猛然间，一阵震聋发聩的嘶鸣，令我打了个颤，灯扔在地上，破灭了——这可是个地狱！

黑暗立刻吞去了光明。我摸黑逃回到小屋，呆坐在炕沿上，火柴突然找不到了，怎么办？离分场半里多地，这里没有人声；雪野上，狼断断续续地凄切哀号。

“孤独、凄清、整夜不停地在河面上。

雾飘流、烟爬行、船的汽笛

呼叫、应答、无休无尽……”

我站在炕上念起诗。等这几句信口胡诌出来，朦胧中像是一阵细碎的脚步，接着门响，出现个模模糊糊的人影。“嚓”地一声，火柴亮着照出一张女性的脸，是小雪。她无言地举起火柴看着我，简直是温柔地看着，直到火柴烫了她的手指尖。看见她，我心头涌来一阵热潮。

“黑灯瞎火的，你摆这架势瘆人。”她嘀咕着点马灯。灯火打着哆嗦，映出她冻红的鼻尖和脸上那个淡淡的伤痕，霎时间我觉得那鼻子，那伤痕使她十分俊俏。“念的哪门子经，过井台就听见啦。”她说。

“喏，是解闷儿。”

“鬼才懂诗哩。”她端起草筐，“念吧，我不碍事的。”她的脸上慢慢漾出微笑，朝厩里去。

马厩多么亮堂。姑娘吆喝着花斑马，拌料棍在槽里嘭嘭地搅动——槽里此刻续满了谷草，马儿，拴马杠，狼嚎，似乎都被那双手征服了。

她转回来，把破灯悄悄撂在墙旮旯里，脱下皮袄，露出里边一件黑布紧身小袄，袖子做得窄溜溜的、紧裹住两条匀称的胳膊。她在我的注视下满不在乎地上炕，在狗皮褥上盘起了腿，非要请我抽一枝不行——标准的东北乡下闺女。淡淡的，如淡紫色薄纱似的烟雾，黄澄澄的灯光，她身上温和的干草味儿混着羊皮袄的皮硝气——人间怕没有更美的气氛了。

两个人似乎都忘了下午的不愉快，谈天气、农场，还有马匹。

“你会看相，那就猜猜我在想什么？”实际我真怕她胡诌。

“交不了好运……你在想家，想上海。”她眼睛像锥子那么尖。

“这也算看相哪，谁都想出生的地方嘛。”

“……我生在上海。可压根就没想过那地界。”

“上海？！”

“怎么样？”

——她的父母都是农学院毕业的上海人。在五十年代，自愿来到北大荒工作，他们把两岁的女儿寄养在一户农工家里、涉足在这片广袤的土地，查草场，改良马种，建立检疫制，提出各种建议、方案……他们为自己酿造着苦酒，就象雄健的马儿注定要戴上笼头，他们成了右派，做了文革的“运动员”。艰难困苦的时光慢慢流去、不知不觉，女儿已在黑土和严寒里出落成地道的东北大姑娘了。

“他们没空管我。十四岁的时候妈妈死了，是抬到科洛河边埋的，那天，爸爸从老远的种马场赶过来，他一个人在那里

坐到黑就去了。”

“那时候你是怎么想的?”

“只想快点干活，瞧。”她指指脸上的伤痕：“从马上栽下来闹的。那时我十五岁。”

“上海还有什么人没有?”

“外婆。我们一家到东北后，断了来往。她恨我爸爸……”她忽而调皮地眨眨眼，“呵，我一个劲傻说些什么，该听你的，你喜欢干啥？就是你们知青讲的理想，是什么？”

“理想？”我抽一口烟，“扎根边疆呗。”

她吃吃地笑了：“又不是开誓师会。我就藏着个理想……你猜猜？”

我没有猜。我已经听腻了理想，而今天，它又掺上了一层并不好看的色彩。

“要是真的能实现，我就称心啦。”她痴痴地沉湎在不知名的理想之中。“你啥也没有？没一件事会叫你快活？”

“没有。”

“真可惜了。”她凝视着灯苗。“没准你还没找到。”

这个“刺儿头”一样的姑娘，今天轻声曼语，冷寂的寒夜退缩下去，炕洞子的桦木枝烧得吱吱响，被若明若暗的轮廓光妆扮着，她脸庞柔和，显得迷濛、神秘。我呆呆看着她，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该走啦。”她惊醒地起身，“宿舍都熄灯了。我叫赵玉林十二点来接班。”她笑了。“明天还是干白班吧……咱在一起。”她提起皮袄，推开门，在大团的寒气里走了。

没一件事会叫我快活？那夜我自问。

五

交春了。毛白杨绽出粘稠的红尖尖，三棱草棵的残雪已经消失。风里飘着白桦萌动的清香气。

一大早，跟赵玉林赶到河滩修马栏。桦木杆子都烂了，马驹也经不住挤。入夏，不拉车的马都得圈在这里。

“日头比狐皮子还热！”赵玉林皱起鼻子，像猎狗那么迎风嗅着，“马都到发情期了，配种真是个问题，咱这里的儿马子又次，畜牧科该想想法子咧……”

“去找找萧飞吧。他有权。”

“他可把这里给忘了，听说没有？场部王主任想把闺女说给他，难怪走到现在没来转过。”

“小雪知道了？”

“瞒着，怕她难受……”

“我找他一次，我们是同学。”

“恐怕，过这村就没这店了，男人嘛。”赵玉林闷着头。

我望着清澈的天穹，懂得小雪曾痴痴向往的就是对萧飞的爱。她常常停下活，沉思和遐想是因为爱情。

“喝！瞧瞧骑马的是哪个？”赵玉林说。

在紫褐色的草甸上，萧飞骑着马顺小道过来了。此人肩膀宽阔眼睛炯炯有神，骑着一匹纯种“顿河”公马，健壮得近似于笨重，毛色油亮，蹄子怕比海碗大。

“说到曹操，曹操就到。见那马啦，咱这里捞不着，他那边倒算是‘淘汰’的。”赵玉林咕噜着扔了斧子，迎上去同萧飞打招呼。

“抄便道去六分场。”萧飞不自然地回答。他身下的满洲里马鞍叫人垂涎欲滴。他松开缰绳，马撒开四蹄朝东而去。

我和赵玉林目送着他。阳光下，蹄铁一亮一亮地闪动，当他拐入柞树林时，赵玉林喊：“不看小雪啦……小雪！”声音冲着我的耳鼓，嗡嗡地响。

马被勒得前蹄扬起，停下来佇立着，俄而，改道朝马厩去了。

“这才像个男人。”赵玉林往巴掌上唾一口，攥住斧子。

歇晌时我回到马厩，发现院套拾掇得特别利落，地上撒了沙子，扫得没一根草棍儿，小雪站在门边，模样也比平日好看，大概额头的刘海铰了吧。

“等一个人。我等他来。”她的眼睛充满快乐。

“谁？”

“他在兽医那儿。”小雪不好意思了。

原来找的是兽医。我说：“鬼才会来！你把他忘了吧，小雪。”我真想说说萧飞和王主任女儿的那些事。

她脸上悦目的红晕褪下去，平静下来。“好吧。”她的嘴紧抿着。

我无精打采地钻进小屋，在狗皮上放平身子，听见小雪朝院外跑去……气势轩昂的种马，马鞍，萧飞那不自然的脸和小雪失望的黑眼睛重新呈现出来，如果这些不愉快只是个梦，只是一阵小风，假如生活仍像瓦蓝的天该有多么好……

不久，我在一阵强烈的摇憾中醒来。

面前站着萧飞和赵玉林。

“懒鬼！谁把厩里的毛驴牵去的？就是那头灰驴。”赵玉林不停地晃我的胳膊。

我朝厩里望，空荡荡的，别说拉圈粪的灰驴了，二十来匹马也没影了。

“你们把种马藏哪儿了？”萧飞在一边尴尬地问。

“不知道。”他用东北话提问，我很反感，我两手背在身后，心里却在琢磨到底出了啥事。

“到外面看看就知道了，这马值一辆‘解放’卡车……”萧飞无可奈何地说。

我一走出屋外，就忍不住笑了：我们的那头灰驴（准是萧飞牵来的），从来没这么光采过。它背着种马的皮鞍，两个脚蹬子几乎是拖在地上，像一只灰色船上的两只锚。

笑声仿佛肯定了什么。赵玉林松了口气，朝萧飞尴尬地搓手：“丢了……要不，唉唉，你先骑它回去？”

“我等吧……”萧飞平静地说。

三个人不约而同地朝寂静的马厩望着。

夕阳挨近广漠的地平线，它的灿烂的天景下，升起一股黄色的烟尘，然后，这烟慢慢变得稀薄，现出其中马群的剪影，随之听到碌碌的蹄声了。

“好个盗马贼……”赵玉林提一把棉裤。

萧飞把带来的马鞍撂在红砂路上，朝渐渐临近的马群望了一眼：“小雪在干什么？”

“不知道。”我说。

马群勉强停下了。“顿河”马果然挤在里边，缎子样的毛色衬出伙伴们的寒碜相。它把下颌搁在骡马“黑黑”的背上，好奇地注视着眼前的三个男人。

“疯到黑才来。你也该言语一声！”赵玉林挥动拳头咆哮。

“您别生气。”柔和的女声飘在暮色里，“我带种马蹓跶去啦，地里还剩些隔年豆子呢……要是您消不了气，去告那些种马场的兔崽子，把这么好的牲口给淘汰了是不是？”

萧飞沉默着。

“……我让种马跟‘黑黑’配了。没准就怀上驹了哩。”

赵玉林的说：“……做这样的好事儿，……还抹得开脸嘞嘞……”他差点要哭。

“听说苏联的女子养马场，配种员比我还小呢。”

“又听你爹胡说。再这么捕出去……就是政治问题！”

“我就盼‘黑黑’生个壮实驹子……”

萧飞木然地站着，一声不吭。天暗下来，我看不见他的脸。

“随便。”小雪稳住缰绳，冲马脸擂了一拳，“写几份检查，亮相，随便。”

“我看算拉倒了，小萧？咱们在一锅里捞过勺，这事就别张扬了，嗯？”赵玉林缓过来。

萧飞仍呆立在红砂路上。我拍拍他的肩：“老同学……”但话到这里就没了词。对一个大姑娘来说，配牲口这罪名超过了政治污点。

“真够瞧的。”小雪讥讽地望着我和赵玉林，“怎么不磕头作揖。”她一甩腕子，小鞭响得生脆，马群如潮水样涌动，发出隆隆的声音。

“小雪……我有句话……”萧飞说着拉起种马。

但是，春风在吹拂、无数条马尾在摆动，夜色里只飘来一串银铃似的笑声。

我看见萧飞牵过马，匆匆搭上鞍子。初上的月亮照出他怅然若失的脸，一种痛苦使他的嘴角拧歪着。他缓慢地上马，慢慢钻进了苍茫的夜里。只听到孤独的蹄声了。

“他准得让小雪好看，瞧吧。”赵玉林说。

六

转眼间，夏天到了。萧飞那边一直没什么动静，对种马的事我差不多已经淡忘。这期间，赵玉林已经到场部去了两次。